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8月28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

本报告期自2014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90022	
交易代码	0900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20日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62,842,333.9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A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90022	091022
报告期末下属分基基金的份额总额	2,877,902,304.33份	1,384,940,029.66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保持资产的低风险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争取获得超过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管理将充分运用收益率策略与估值策略相结合的方法,对各类可投资资产进行合理的配置和选择。投资策略首先审慎考虑各类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在风险与收益的配比中,力求将各类风险降到最低,并在控制投资组合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为投资者获取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长期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杜鹏	李芳菲
	联系电话	0755-83183388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dupeng@dcfund.com.cn	lifangfei@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95599
传真		0755-83199588	010-6812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dc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9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A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B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732,248.73	27,503,193.67
本期利润	39,732,248.73	27,503,193.67
本期净值收益率	2.4693%	2.591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77,902,304.33	1,384,940,029.6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申购赎回费为零。

3、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537%	0.0007%	0.0288%	0.0000%	0.3249%	0.0007%
过去三个月	1.0735%	0.0049%	0.0873%	0.0000%	0.9862%	0.0049%
过去六个月	2.4693%	0.0108%	0.1736%	0.0000%	2.2957%	0.0108%
过去一年	4.6222%	0.0097%	0.3500%	0.0000%	4.2722%	0.009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9206%	0.0097%	0.5638%	0.0000%	6.3568%	0.0097%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735%	0.0007%	0.0288%	0.0000%	0.3447%	0.0007%
过去三个月	1.1334%	0.0049%	0.0873%	0.0000%	1.0461%	0.0049%
过去六个月	2.5917%	0.0108%	0.1736%	0.0000%	2.4181%	0.0108%
过去一年	4.8723%	0.0097%	0.3500%	0.0000%	4.5223%	0.009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3348%	0.0097%	0.5638%	0.0000%	6.7710%	0.0097%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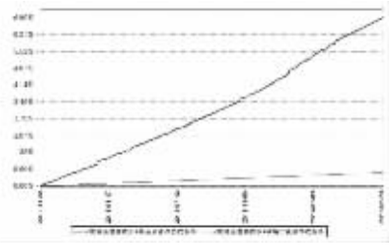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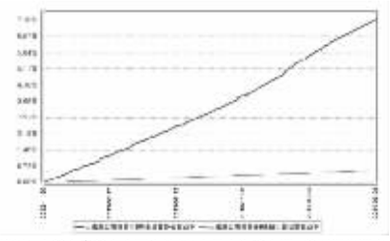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0号文批准,于1999年4月12日正式成立,是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深圳。目前公司由四家股东组成,分别为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5%)、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5%)、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1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景福证券投资基金,4只ETF及1只ETF联接基金: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大成中证500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500深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只QDII基金: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37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理财21天债券型发起式基金、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信用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招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益平稳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达夫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3月7日	-	8年	数量经济学硕士。2006年7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东莞农商银行资金营运中心,历任交易员、研究员。2008年4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2011年6月30日至2012年9月15日担任国投瑞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9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3月7日至2014年4月4日任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3月7日起任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7月17日起兼任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王立女士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2年11月20日	2014年4月4日	12年	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商业银行资金营运中心。2005年4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大成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11月20日至2014年4月4日任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1月12日起担任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5月23日起兼任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2月1日起兼任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7月23日起任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4个季度的日内、3日内及5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及相应交易情形的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即投资组合成交时间不一致以及成交价格的日内较大变动导致个别组合间的成交价格差异较大。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4年上半年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11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是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的仅有3笔,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存在1笔债券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上半年,受房地产投资大幅下滑的拖累,经济增长持续回落,上半年GDP同比增长7.4%,低于2013年7.7%的增速。受食品价格影响,CPI同比有所波动,但涨幅仍然较为温和,上半年同比增长2.3%。PPI持续位于负值区间,上半年同比增长-1.8%。3月汇改后,人民币汇率预期发生变化,跨境资本套利空间缩小,二季度外汇占款仅增长660亿,明显低于一季度的7500亿。随着经济下行压力的增大,宏观政策迎来实质放松,央行通过再贷款、定向降准等定向宽松的方式降低社会融资成本,存贷比、信贷额度等监管指标陆续松动,财政支出力度也明显加大。

市场表现方面,上半年市场资金面持续宽松,收益率曲线整体呈现陡峭化下行,具体来看,1年期金融债收益率下行幅度超过110bp;各评级短融收益率下行150-200bp。

上半年本基金在投资管理过程中继续贯彻稳健操作的原则,高度重视组合的流动性管理和安全性管理。具体来说,本基金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构分析、未来投资期内持有人申购赎回带来的基金流动性变化预测以及货币市场利率判断的基础上,辅以情景分析等技术和数量手段进行资产配置决策。针对货币市场资金面的波动情况,灵活调节各类资产投资比例以及投资期限,做好流动性管理,同时进行主动和积极的收益管理。本基金着眼于货币基金流动性管理的本义,在投资管理过程中始终贯彻稳健操作的原则,合理安排投资组合和期限结构,在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管理提高组合投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A类净值收益率为2.4693%,B类净值收益率2.5917%,期间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73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下半年,稳增长的力度加大,经济出现底部企稳的迹象,但房地产市场销售依旧低迷,房地产投资持续下滑仍然是下半年经济增长面临的主要下行风险。猪肉价格波动给通胀带来一定不确定性,但在总需求仍然偏弱的背景下,通胀压力不大。受宏观环境不景气、不良贷款压力上升的影响,银行的风险偏好难以明显提升,利率传导不畅,企业仍然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预计政策仍将保持一定的刺激力度,有望从"宽货币"转向"宽货币、宽信用、宽财政"的全面刺激。债市行情有望从上半年的以资本利得为主的快牛行情过度到以票息收入为主的慢牛行情。

基于以上判断,下半年本基金将以短期融资券作为主要配置,适当提高金融债投资比例。我们将始终把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和基金收益的稳定性放在首位,在严格控制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坚持规范运作、审慎投资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争取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指导基金估值业务的领导小组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的制定、修订以及执行情况的监督。估值委员会由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委托投资部指定人员组成。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成员中包括两名投资组合经理。

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部、风险管理部和委托投资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员执行,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金经理及投资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未与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中收益分配有关原则的规定: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收益并分配,按日结转份额,每月集中支付收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分配利润67,235,442.40 元,报告期内已分配利润67,235,442.40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年 6 月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338,050,651.86	2,473,668,668.35
结算备付金	290,000.00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67,331,538.72	798,995,542.15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167,331,538.72	798,995,542.1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1,352,087.03	2,488,641,655.97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52,274,056.30	22,955,553.7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675,418.36	759,578,26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073,973,752.27	6,543,839,685.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7,978,836.01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39,971,490.73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75,818.04	604,479.93
应付托管费	386,611.54	183,175.72
应付销售服务费	615,007.04	243,130.97
应付交易费用	94,032.41	21,850.0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66,345.13	-
应付利润	511,314.58	946,056.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03,453.53	199,000.00
负债合计	811,131,418.28	42,169,184.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262,842,333.99	6,501,670,501.02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62,842,333.99	6,501,670,50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73,973,752.27	6,543,839,685.31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4,262,842,333.99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的份额总额为2,877,902,304.33份,B类基金份额的份额总额为1,384,940,029.66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一、收入	79,169,911.41	30,803,317.32
1.利息收入	74,597,199.63	29,454,846.1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6,051,796.59	18,227,642.64
债券利息收入	28,091,173.93	9,101,755.0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454,229.11	2,125,448.52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572,711.78	1,348,471.1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4,572,711.78	1,348,471.1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
减:二、费用	11,934,469.01	5,290,188.44
1.管理人报酬	4,914,813.63	2,318,882.54
2.托管费	1,489,337.47	702,691.77
3.销售服务费	2,302,125.04	594,872.19
4.交易费用	-450.00	-
5.利息支出	2,907,967.46	1,401,706.2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907,967.46	1,401,706.26
6.其他费用	320,675.41	272,035.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235,442.40	25,513,128.8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235,442.40	25,513,128.8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 至 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501,670,501.02	-	6,501,670,501.0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7,235,442.40	67,235,442.4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238,828,167.03	-	-2,238,828,167.0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161,017,822.64	-	20,161,017,822.64
2.基金赎回款	-22,399,845,989.67	-	-22,399,845,989.6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67,235,442.40	-67,235,442.4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62,842,333.99	-	4,262,842,333.9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840,804,257.08	-	7,840,804,257.0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5,513,128.88	25,513,128.8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312,933,889.36	-	-7,312,933,889.3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062,983,553.39	-	4,062,983,553.39
2.基金赎回款	-11,375,917,442.75	-	-11,375,917,442.7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5,513,128.88	-25,513,128.8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27,870,367.72	-	527,870,367.7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张树忠_____ _____刘彩晖_____ _____范瑛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2 税项

6.4.2.1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2.2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自2008年10月9日起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6.4.3 关联方关系

项目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国际”)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创新资本”)	基金管理人的合资子公司

注:1.中国证监会于2005年11月6日作出对广东证券取消业务许可并责令关闭的行政处罚。

2.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4.2 关联方报酬

6.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914,813.63	2,318,882.5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09,710.23	457,573.20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33%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 如下:

H=E×0.3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489,337.47	702,691.77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4.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A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B	合计
大成基金	1,272,783.68	33,364.62	1,306,148.30
中国农业银行	577,480.24	14,149.74	591,629.98
光大证券	5,248.97	149.47	5,398.44
合 计	1,855,512.89	47,663.83	1,903,176.72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A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B	合计
大成基金	13,634.60	34,193.51	47,828.11
中国农业银行	456,413.57	10,480.90	466,894.47
光大证券	125.94	-	125.94
合 计	470,174.11	44,674.41	514,848.52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约定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大成基金,再由大成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约定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分别为0.25%和0.01%。计算方法如下:

H=E×R/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R为该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年费率

6.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光大证券	-	20,880,542.47	-	-	-	-
中国农业银行	-	-	-	-	1,615,530,000.00	136,604.62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农业银行	71,689,665.47	-	-	-	882,420,000.00	88,124.44

6.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A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1月20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5,000,000.00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5,000,0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000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A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1月20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0000%

注:本报告期申购5,000,000.00份,红利再投资16,910.34份。6.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注:基金管理人子公司—大成创新资本于本报告期间申购本基金总份额为10,000,000.00份,赎回本基金总份额为10,032,728.63份,申赎本基金的费率与本基金法律文件规定一致。

6.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14,050,651.86	138,473.46	27,111,633.84	289,343.92

6.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4.7.2.1 期末(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4.8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4.9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4.10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4.10.2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807,978,836.01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30249	13国开49	2014-7-1	100.74	600,000	60,445,184.71
100230	10国开30	2014-7-1	100.40	500,000	50,199,305.03
130227	13国开27	2014-7-1	100.00	500,000	50,000,040.87
130236	13国开36	2014-7-1	100.04	500,000	50,018,998.59
130215	13国开15	2014-7-1	99.34	1,000,000	99,342,192.35
100209	10国开09	2014-7-1	100.60	1,900,000	191,140,949.60
011415004	14中铝业SCP004	2014-7-1	100.01	500,000	50,004,955.66
011420004	14中铝SCP004	2014-7-1	100.04	500,000	50,021,939.51
011420003	13中铝SCP003	2014-7-1	100.17	60,000	6,010,299.64
011415003	13中铝业SCP003	2014-7-1	100.16	500,000	50,082,144.15
011415002	13中铝业SCP002	2014-7-1	100.13	300,000	30,040,236.65
041459027	14中航机电CP001	2014-7-1	100.14	300,000	30,042,420.28
041459035	14苏沙钢CP001	2014-7-1	100.00	300,000	30,000,804.33
122276